

D-6-10 重生希望使者

- ◆ **主題類別：**(六) 青年行動及服務
- ◆ **國家城市：**日本/東京、福島
- ◆ **見習機構：**一般財團法人日本國際協力中心(一般財団法人日本国際協力センター)

見習機構	見習機構參考說明
一般財團法人日本國際協力中心(一般財団法人日本国際協力センター)	日本國際協力中心(JICE)成立於1977年,是一個公益法人,致力於透過人才培育促進日本與其他國家的交流合作。該中心主要負責接受日本政府、國際機構及外國政府的委託,為發展中國家培養行政管理人才,並提供專業知識研修。JICE聘請日本學者專家,協助外國研修人員解決國家發展課題。至今,該中心在12個國家設有辦公室,並在日本國內設有5個事務局。

- ◆ **見習名額：**8名。
- ◆ **圓夢期間：**暫定114年9月至10月,共計27天。
- ◆ **青年申請資格：**
 - 具中華民國國籍18-30歲之青年。
 - 日語具會話及聽課水準(或日本語能力試驗(JLPT)二級以上)。
 - 以社區服務、援助重建、地方創生參與經驗青年優先。

D-6-10 重生希望使者

◆ 行程

日期	內容
第一天至第七天	● 抵日。 ● 於該中心東京本部蹲點見習，與職員交流。 ● 學習日本文化，增進對日本之認識。
第八天至第二十天	● 考察福島震災接受各方援助後之復興情形，實地瞭解行政機構發揮國際援助效益之重要性。 ● 與福島青年、當地服務性團體交流、住宿接待家庭。
第二十二天至第二十七天	● 於該中心東京本部蹲點見習。 ● 辦理研修成果發表會。

D-6-10 重生希望使者

◆ 經費規劃

合作單位已編列生活費、研修費、交通費等費用，每人金額為新臺幣(以下同)336,850元，青年經錄取獲取獎勵金後，由合作單位代為收取，並將生活費零用金 10,707元撥付錄取青年；另請申請人自行編列機票、抵離日本機場交通費、保險費等項目，可參考如下表。

經費項目	金額	支用內容
機票	20,000 元	日本來回經濟艙等機票。
抵離日本機場交通費	1,393 元	成田機場-東京往返電車費：3,070 日圓*2次。
保險費	1,000 元	投保 200 萬元意外險及 20 萬醫療險加旅平險。
合計	共 22,393 元。	

◆ 其他注意事項

- 請青年依簡章相關規範辦理。
- 以交流研習名義來日，停留90天以下，爰毋需申請簽證。
- 青年若未能依據計畫學習經輔導未改善者，或未能遵守管理及輔導情節嚴重者，或違法當地國相關法令者，得予以終止本計畫提早返國，並追回相關補助款。